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涉及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卫通”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规规章的要求，对中国卫通2022年度涉及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是由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集团”）及其成员单位共同出资成立的，2001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为航天科技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关联关系为受同一母公司控制。财务公司注册资本 65 亿元，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91110000710928911P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颁发的编号为 L0015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

财务公司获准从事主要经营业务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

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财务公司是航天科技集团的下属成员单位，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金融服务协议条款的完备性

2021 年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简称“《协议》”），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协议》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新的协议之日止。本次公司根据存贷款情况，拟与财务公司继续执行《协议》，主要包括：

（一）协议主要内容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1、存款服务；2、贷款及融资租赁服务；3、结算服务；4、综合授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贴现、担保、应收账款保理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5、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二）协议定价政策

1、财务公司将严格执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对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有关政策，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公司存款利率不低于国内一般商业银行向航天科技集团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如财务公司无法给予满足前述条件的利率水平，则由双方遵循依法合规、公平公正的原则协商解决。同等条件下，不低于财务公司吸收航天科技集团各成员单位同种类存

款所定利率；也不低于公司及财务公司双方确定的协商利率。除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特殊情况，公司可随时提取在财务公司的全部存款。

2、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LPR 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期限、业务类别、产业政策、客户性质、风险溢价等因素进行定价。不高于国内一般商业银行向航天科技集团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如财务公司无法给予满足前述条件的利率水平，则由双方遵循依法合规、公平公正的原则协商解决。同等条件下，不高于财务公司向航天科技集团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定利率。

3、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不高于国内其他一般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同时，不高于财务公司向航天科技集团各成员单位开展同类业务费用水平。

4、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结算服务而产生的结算费用，均由财务公司承担，公司及子公司不承担相关结算费用。

5、公司有权根据自己的业务需求自主决定存贷金额以及提取存款的时间。

（三）资金风险控制措施

1、财务公司承诺确保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金负债风险，满足公司支付需求。

2、财务公司承诺定期向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报告，如有需要，将不定期提供月度会计报表。

3、财务公司承诺一旦发生可能危及公司存款安全的情形或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将及时向公司履行告知义

务。同时，公司也将立即转出所存款项。

4、公司及子公司可随时提取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检查相关资金的安全性。

5、为确保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未经公司允许，财务公司不得用于购买高风险金融产品，不得向国家政策限制性的行业发放贷款，且公司对上述资金的使用享有知情权。

6、遇到国家重大政策变动等情况，应签订补充协议重新约定。

三、协议执行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95,541.43 万元，在财务公司存款占比为 15.08%；开立保函余额 27.45 万元，贷款余额为 1,500 万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0 万元，使用授信人民币 1,500 万元，在财务公司贷款占比 100%。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公司已制定了与财务公司的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进一步确保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资金风险。

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中国卫通 2022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167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中国卫通编制了《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通过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审计中国卫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并出具了《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3）第 010426 号）。

中国卫通 2022 年度通过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手续费、利息
一、存放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914,564,315.37	2,805,440,338.52	2,764,590,388.12	955,414,265.77	15,594,099.71
二、向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56,879.16
（一）短期借款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56,879.16
向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短期借款	-	-	-	-	-
（二）长期借款	-	-	-	-	-
向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长期借款	-	-	-	-	-

五、公司 2022 年关于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中国卫通通过查验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相关数据指标，对

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现将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于 2001 年成立，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支持我国航天事业持续稳定发展，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以及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其他十六家成员单位共十七方共同出资设立的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65 亿元。

财务公司作为集团公司目前唯一一家现代金融企业，在构建航天科技工业新体系进程中，立足于自身在金融和资本市场的专业优势，紧紧围绕“建设一流财务公司”的愿景，以充分发挥“金融平台”职能为己任，以“创建一流”为第一目标，以“服务航天”为第一要求，以“科学发展”为第一要务，以“风险防范”为第一责任，充分发挥资金融通、金融服务功能，成为成员单位“密不可分”的金融服务提供商，实现集团价值最大化。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01 至 03 层，07 至 09 层

法定代表人：史伟国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15H2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8911P

股东情况：财务公司注册资本金 65 亿元，其中：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30.20%；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出资占比 14.56%；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出资占比 10.92%；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出资占比 10.01%；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出资占比 9.10%；西安航

天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7.29%；中国长城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5.46%；中国航天时代电子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2.73%；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2.64%；四川航天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1.82%；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出资占比 1.82%；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0.91%；中国乐凯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0.68%；航天长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0.48%；中国航天系统科学与工程研究院出资占比 0.48%；中国四维测绘技术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0.45%；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0.45%。

经营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11、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12、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13、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14、有价证券投资；15、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1、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已经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包括：公司章程、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等。《公司章程》确定了成立公司的基本原则，明确股东的出资方式，确定了公司的经营范围，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进行界定，规范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对经营管理机构管理模式进行规定，强调了监督管理与风险控制的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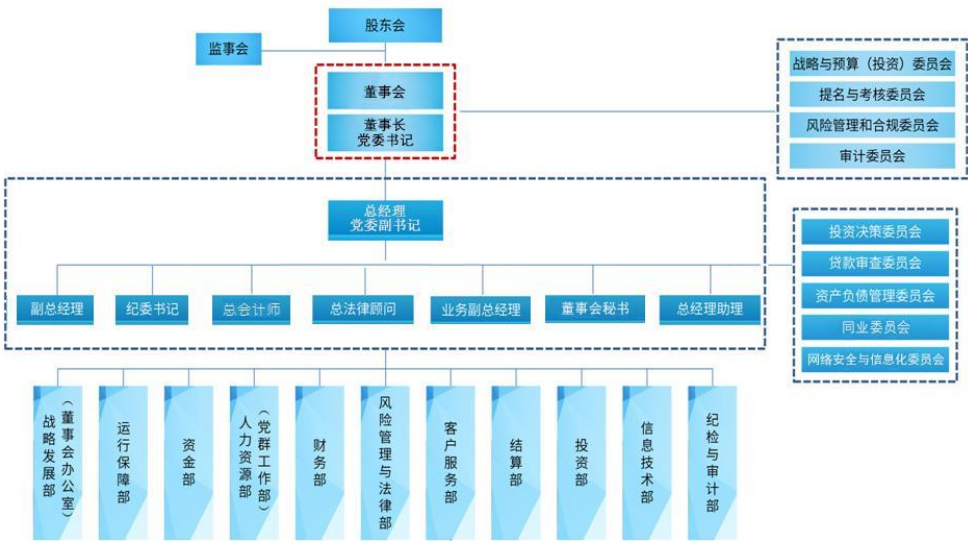
依据《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内部控制规定》规范了公司授权管理基本体系，使公司内部形成各级岗位有职有权、职权相称、权责对等,充分发挥激励和约束机制，形成精简高效的工作氛围。

内部控制体系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治理

根据现代公司治理结构要求，按照“三会分设、三权分开、有效制约、协调发展”的原则设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公司组织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与预算（投资）委员会、提名与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和合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2）组织架构图



2、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作为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层，对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向股东会负责；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合规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工作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及经营层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财务公司经营层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向董事会负责，下

设信贷、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各业务领域相关的风险管理方案、措施的制定与执行控制；财务公司设置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牵头开展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工作。以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为基础，遵循“权限互斥、互相制衡”的原则，财务公司相关部门划分为三支对风险管理承担不同职责的团队，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在内的各类风险，相互之间协调配合、分工协作、相互制衡，并通过独立、有效地监控，提高主体的风险管理有效性。2022 年，财务公司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健全风险识别、计量、分析、监测、预警、报告、控制等一系列风险管理流程和工作机制，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相互协调，通过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纠正实现对风险的全面动态管理；财务公司稳步推进内控、风险和合规各项工作的开展和整合优化，进一步加大法治建设工作力度，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合规管理强化年”工作，建立健全法治合规管理体系，推动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为公司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3、控制活动

2022 年，财务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深化规章制度体系建设，优化重点业务及财务、采购等关键领域的内控管理，认真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修订《内控手册》，深入开展各项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

完善公司治理，通过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党委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三重一大”决策管理规定》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规范决策风险；通过制、修订《授权管理规定》《资产负债管理规定》《综合授信管理规定》《证券投资管理规定》《利率定价

管理规定》等一系列制度，加强对主要业务和重点领域的内控管理，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

（2）持续开展规章制度体系建设，圆满完成规章制度建设三年计划任务

财务公司年初从落实巡视整改要求、落实党中央、监管部门、集团制度文件等 14 个维度制定《2022 年度规章制度建设计划》，通过建设计划的执行，财务公司进一步夯实了经营管理的制度基础；财务公司聘请北大纵横外部专业评估咨询机构对目前公司 200 余项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梳理，从制度体系系统性、健全性、协调性、适用性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估完善，形成《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规章制度评估报告》，确保公司规章制度前后衔接、左右联动、上下配套、系统集成。后续，财务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规章制度动态管理，将规章制度优化完善作为常态化目标，建立长效机制，对制度建设和执行进行定期监督检查和评估，实现制度体系的持续优化。

（3）认真开展“合规管理强化年”工作

财务公司高度重视“合规管理强化年”工作，制定了《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暨“合规管理强化年”工作方案》和《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合规管理强化年”重点任务分解表》，确立了“合规管理强化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明确了五个方面 27 项重点工作任务。公司强调各部门对照实施方案，紧盯重点任务分解表，突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筑牢合规管理“三道防线”。

（4）持续开展《内控手册》修订工作

2022 年财务公司先后完成了公司战略、业务运营、人力资源、

风险管理、公共管理、内部监督 6 个分册的修订，共涉及 43 项公司制度；格式完全按照集团公司《深化以防控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管理工作指引》要求，内容从公司现行制度中提炼，流程和要求与现行制度一致。通过本次修订，落实了《内控手册》动态调整的管理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内控管理体系。

（5）完善多领域合规建设工作机制

财务公司进一步强化过程合规管控，事前“政策研判”，即对相关决策前合规审核把关；事中“深度参与”，及时跟踪进展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事后“综合评估”，分析漏洞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健全制度、完善管理，源头防范。全年持续开展法律纠纷案件管理、普法宣传、案防管理、合同管理等专项合规管理机制梳理工作，并形成相应管理制度发布。组织起草《关键业务事项及重点领域审批流程清单》，并紧盯关键业务事项及重点风险管理领域开展合规风险排查。

4、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总体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1、2022 年度财务公司经营情况

财务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致同审字（2023）第 110A006863 号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的 2022 年末资产总额为 1,695.88 亿元，2022 年末负债总额为 1,559.02 亿元；财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1.44 亿元，利润总额 15.27 亿元，净利润 11.96 亿元。

2、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1）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把司库型财务公司发展目标贯穿于聚焦功能定位与发挥辅助管理、金融服务作用的全过程，推动实现更高运营质量、更高价值创造、更高服务水平为核心的高质量发展，牢牢把握公司高质量转型发展的主动权。通过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深化规章制度体系建设和合规管理强化年等工作，进一步提升财务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水平。截至 2022 年年末，财务公司各项风险监测指标均符合行业监管要求。流动性充裕，整体风险水平较低、可控。

（2）风险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财务公司在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的基础上，继续重点加强信用、市场、操作、流动性、信息科技等风险的管理，各项主要风险均处于可控状态。

信用风险管理方面，进一步优化客户信用评级模型，紧密围绕集团公司产业政策和公司信贷投向政策，提升信用评级的准确性和效率，为公司实施差异化信贷管理机制提供支撑。持续跟踪同业业务外部信用风险，对公司同业交易对手库中 158 家机构的风险状况和负面信息进行全面识别监测与分析，形成分析报告；更新年度同业交易对手库，强化交易对手动态管控。

市场风险管理方面，紧密跟踪资本市场动态，发挥风险预警作用，严防投资业务市场风险。年度内发布多项股票市场风险提示、持仓证券资产风险提示和减持风险提示，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并形成测试报告。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定期监测

流动性风险指标及限额，每月向资金部门提供相关限额数据。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并形成流动性压力测试报告。

操作风险管理方面，完善以防控风险为导向的规章制度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提升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一是持续推进规章制度体系建设，组织各部门按计划开展年度规章制度建设工作，及时将监管政策要求、风险控制措施、整改措施等落实到制度中；二是修订公司《内部控制手册》，明确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关键风险点，内控分类与制度体系分类相结合，内控体系与制度体系更加紧密衔接。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方面，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持续开展重要信息系统专项应急演练；加强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风险识别，开展重大系统建设项目风险评估工作，不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

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方面，推动征信二代上报系统、新一代票据系统、新核心系统反洗钱模块建设工作。配合司库体系建设，在大屏展示功能中提出风险管控模块需求，推动重点风险监管指标可视化。

反洗钱风险管理方面，公司按照人行及银保监会要求，进一步健全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相关规章制度，完善洗钱和恐怖融资监测标准，推动反洗钱系统建设。开展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完善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持续加强宣传培训，提高全员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意识和从业人员专业能力，本年度重点开展了对公司董事、高管层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培训。公司全年未发现反洗钱信息泄密、洗钱案件或内部人员涉嫌洗钱案件等。

3、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2022 年年末指标值	标准值	2021 年末指标值
资本充足率	19.78%	$\geq 10\%$	16.14%
不良资产率	0.00%	$\leq 4\%$	0.12%
不良贷款率	0.00%	$\leq 5\%$	0.23%

指标名称	2022 年年末指标值	标准值	2021 年末指标值
流动性比例	58.63%	$\geq 25\%$	63.63%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0.86%	$\leq 20\%$	0.91%
投资比例	40.09%	$\leq 70\%$	66.28%
拆入资金比例	0.00%	$\leq 100\%$	0.00%
担保比例	47.79%	$\leq 100\%$	43.68%

截至 2022 年年末，公司各项风险监测指标均符合行业监管要求。公司流动性充裕，损失准备充足，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可支撑各项业务规模，整体风险水平较低、可控。

（四）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95,541.43 万元，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期末余额占公司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5.08%；开立保函余额 27.45 万元，贷款余额为 1,500 万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0 万元，使用授信人民币 1,500 万元，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期末余额占公司贷款期末余额总额的比例为 100%。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公司已制定了与财务公司的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进一步确保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资金风险。

（五）风险评估意见

1、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

2、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3、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银

监会令 2006 年第 8 号)之规定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六、关于与财务公司办理存款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一) 公司关于财务风险的处置预案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特制定《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以下简称“应急处置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1、风险处置组织机构及职责

公司成立风险预防处置专项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任组长，为风险预防处置第一责任人，总经理、总会计师任副组长，领导小组成员包括财务部、证券事务部、法律与审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人。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开展公司与财务公司金融业务风险的防范和处置工作，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成立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财务部，在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开展日常工作。公司财务部为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的常设机构，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主要职责包括：

(1) 积极筹划落实各项防范风险措施，相互协调，共同控制和化解风险。

(2) 提请财务公司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并定时提供相关信息，关注其经营情况，对风险做到早发现、早报告、防止风险扩

散和蔓延。

（3）定期测试财务公司资金流动性，评估财务公司的业务与财务风险，出具风险评估报告，并向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报告。

2、信息报告与披露

公司建立与财务公司金融业务风险报告制度，以定期或临时报告的形式向董事会报告。领导小组负责起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向公司董事会汇报，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与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关联交易期间，财务公司如出现本预案第七条规定的任一情形的，公司应当及时履行临时报告的信息披露义务。

3、风险处置程序的启动及措施

财务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立即启动风险处置程序：

（1）财务公司出现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第 31 条、第 32 条、或第 33 条规定的情形；

（2）财务公司任何一个财务指标不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 34 条规定的要求；

（3）财务公司发生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或担保垫款、电脑系统严重故障、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

（4）发生可能影响财务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经营风险等事项；

(5)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占财务公司吸收的存款余额比例超过 30%;

(6) 财务公司的股东对财务公司的负债逾期 1 年以上未偿还;

(7) 财务公司出现严重支付危机;

(8) 财务公司当年亏损超过注册本金的 30%或连续 3 年亏损超过注册本金的 10%;

(9) 财务公司因违法违规受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10) 财务公司被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责令进行整顿;

(11) 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金融业务风险发生后,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应立即向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报告。领导小组应及时了解信息,分析整理情况后启动应急处置程序,同时形成书面报告上报公司董事会。

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启动应急处置程序后,应敦促财务公司提供详细情况说明,并多渠道了解情况,必要时组织人员进驻现场调查风险发生原因,分析风险动态,同时,根据风险起因和风险状况,落实风险化解预案规定的各项化解风险的措施和责任,并制定风险应急处置方案。应急处置方案应当根据金融业务风险情况的变化以及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修订、补充、制定风险处置方案,方案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应采取的化解风险的措施及应达到的目标。

(2) 各项化解风险措施的组织实施。

(3) 各项化解风险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和指导。

针对出现的风险,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应组织人员与财务公司

召开联席会议。提请财务公司采取积极措施，进行风险自救，避免风险扩散和蔓延，包括暂缓或停止发放新增贷款，组织回收资金，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不受影响。

有关部门、单位应根据应急处置方案规定的职责要求，服从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认真落实各项化解措施，积极做好风险处置工作。

4、后续事项处置

金融业务风险平息后，风险预防处置办公室要加强对财务公司的监督，并提请财务公司增强资金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对财务公司的风险进行重新评估，必要时调整在财务公司开展的金融业务的比例。

若影响风险的因素无法消除，公司应采取措施，视实际情况中止或终止与财务公司的金融业务合作。

（二）财务风险处置预案执行情况

2022 年，公司严格落实应急处置预案，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国卫通 2022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金融服务协议条款不存在重大遗漏，协议执行情况良好，具备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和风险处置预案，相关信息披露真实。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涉及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田九玺

田九玺

齐海崴

齐海崴

